**四川轻化工大学**

**关于做好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根据全国社科工作办《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申报公告》要求 (以下简称申报公告，网址http://www.nopss.gov.cn/n1/2023/1009/c431029-40091652.html),现就做好组织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本研究专项实行网络申报和评审。申请人在线申报的同时仍需提交纸质版《申请书》2份，并确保线上线下《申请书》数据内容完全一致。

　2.网络申报系统于 10月20日至10月30日开放,在此期间申报人可在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(https://xm.npopss-cn.gov.cn)，以实名信息注册账号后登录系统，并按规定要求填写申报信息（已有账号者无需再次注册）。

3.学校集中审核及收纸质申报书时间为**10月30日**，请按学院将**申报书电子版及汇总表（XX学院）**OA发送给科技处张倩（V6998)，纸质申报书一式两份（科技处统一盖章）交到汇东校区行政楼507科技处。

4.《申请书》“六、省区市社科规划办、在京委托管理机构或单列学科规划办意见”一栏，按照提示填写意见：**“申请人所在单位的审核意见属实，同意报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。**”，落款时间按实际上交时间填写。

5.此专项省社科联评审择优推荐。请各学院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、指导和协调，严格审核申报资格、申报质量、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、申请人及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，并签署明确意见，维护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权威性和严肃性。

附件：

1.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课题指南

2.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申报书

3.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论证活页

4.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申报材料汇总表（XX学院）

四川轻化工大学科技处

 2023.10.11